

证券代码：300122

证券简称：智飞生物

公告编号：2018-22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保障公司可持续稳定经营，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含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供应链解决方案、进出口贸易融资、保函、远期资金交易等业务品种；用信业务根据类别可能涉及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在本次拟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履行公司内部和银行要求的相应审批程序后选择和操作各项业务品种。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向银行申请的贷款金额，最终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用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此次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申请授信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降低融资成本，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